

守法生活



明 兵 / 著

红旗出版社

守法生活



书名由中国法学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副主任陈冀平同志题写

明兵 / 著

红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守望法治 / 明兵著. — 北京: 红旗出版社, 2015. 5

ISBN 978-7-5051-3457-7

I. ①守… II. ①明…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 - 中国 - 文集 IV. ①D920.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76041 号

书 名 守望法治

著 者 明兵

出 品 人 高海浩

责任编辑 张明林

总 监 制 徐永新

封面设计 法思特设计

出版发行 红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沙滩北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727

编 辑 部 010 - 64001608

E - mail hongqi1608@126.com

发 行 部 010 - 64024637

印 刷 领先印务 (北京) 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 千字 印 张 34.25

版 次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 S B N 978-7-5051-3457-7 定 价 68.00 元 (精装)

本书凡有缺页、倒页、脱页,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

——读《守望法治》

明兵在《守望法治》作者心语中说,每当夜深人静、掩卷长思的时候,总在问自己一个问题:该不该出版这本书?我鼓励说,应该出版。其他不论,单一条,把自己多年来发表的作品归纳一下,重新学习,总是有益处的。

归纳的就是展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30余万字的《守望法治》,这些作品,大都在《民主与法制》杂志、《民主与法制时报》上刊登过,有一部分,还有其他作者;为满足不同读者的阅读需求,作者分为几个章节,明显地把层次分列出来,可谓考虑周全;立意非常明确,即“法治”这个主题,从法治延伸、展开、深入开去,环环相扣,妙中生辉,从而达到“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的目的;文字非常干净、利落、细腻,通读全书,没有拖泥带水的多余文字,如小溪,缓缓流去,不急不躁,作为一个法治记者,值得肯定。

民主与法制社是中国法学会主管的新闻媒体,下辖《民主与法制》杂志、《民主与法制时报》、民主与法制网等媒体。杂志报纸在业内很有地位,很有名气,稍微年长的人,都知道《民主与法制》杂志,而《民主与

法制时报》的前身则是拥有百万发行量的《民主与法制画报》，曾被权威机构评为全国最有影响的十大周报之一。明兵就在这样的新闻机构工作，先是内蒙古记者站站长，后是网络部主任、杂志总编室主任，现为民主与法制网副总编辑、社记者站管理部主任，丰富的经历，独到的见解，敏锐的观察，创作出的《守望法治》，值得细细品味。

坚持正确导向是媒体的灵魂。“舆论引导正确，利党利国利民；舆论引导错误，误党误国误民。”政法宣传工作具有鲜明的政治属性、法律属性、社会属性，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始终是政法宣传工作第一位的任务，作为法治记者，必须始终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从这个角度看，《守望法治》遵循了新闻工作原则，报道不报道、怎么报道，都要看给我们的事业造成什么样的影响、给社会造成什么样的影响，衡量标准就是有利于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有利于维护法律尊严。而作者本人则在每一个文字当中体现出政治敏锐性、政治鉴别力，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阵地意识、法治意识，值得称颂。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强调指出，法律的权威源自人民的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作为法治媒体，作为法治记者，我们必须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大力宣传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读者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我们法治记者，包括明兵在内，任重道远。

周占华

（民主与法制社党委书记、社长）

《民主与法制》不仅仅是一句口号

——序明兵《守望法治》

为同事作序,当然是一件很高兴的事情。尽管这对我来说还是第二次,但我乐见更多的年轻同事著书立说。12年前曾经为《中国律师》的同事罗璇出版处女作而写序,12年后的今天则为《民主与法制》的同事明兵推出处女作而作序。

今年是我与明兵加盟《民主与法制》都值得纪念的日子。10年前,年纪轻轻的明兵同志加盟了《民主与法制》;5年前,我调任《民主与法制》杂志总编辑。明兵同志以自己的处女作来庆祝自己加盟《民主与法制》的10周年,显然是一件值得喜庆与祝贺的大好事。更加巧合的是,明兵同志正好与《民主与法制》同龄。所以,明兵同志与我一样,都非常感佩前辈们为《民主与法制》的诞生与发展而付出的心血与智慧。

1979年8月,脱胎于我的母校华东政法学院(现为“华东政法大学”)“文革”前就已创办的《法学》杂志的《民主与法制》在上海社科联创办了。当时,上海社科联和华政两家单位就曾为“民主与法制”究竟是一句口号还是一个刊名发生了争议。好在当时的社科联领导徐盼秋后来又成了华政复校后的第一任院长,于是,争议也就自然化解了。为此,华政原有期刊《法学》在1982年复刊时不得不另行登记出版。如果

我们以今天的眼光来回望30年前的争论,可能还会发出会心的一笑,实际上不值得争论。因为30年前的春夏之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尽管刚刚开过,但许多政法部门(司法部直至1979年9月才恢复)、政法院校(当时只有西南政法学院已经恢复)乃至律师制度(当时正由各地法院系统出面着手筹建“法律顾问处”)都还没有正式亮相。可以想象,历经“文革”劫难的中国人是多么渴望“民主与法制”的春天早日来临啊!在这种背景下,“民主与法制”首先是一句口号,其次才作为一个刊名,就在党的一大会址所在地上海诞生了。

作为一家创刊已经36年的法制新闻媒体,从创刊到辉煌,从上海到北京,从《民主与法制》杂志到《民主与法制时报》再到“民主与法制网”,民主与法制社如今已经发展成为“一刊一报一网”的传媒网络。36年来,《民主与法制》杂志始终紧跟国家民主法制建设步伐,始终坚持弘扬正义、关注民生、宣传法制、服务百姓的办刊宗旨,坚持弘扬主旋律,坚持正面报道为主,坚持开展正确的舆论监督,在全社会播撒民主、法治、文明的种子,成为具有较大影响力、较高知名度的中央级法制类刊物。我们深知,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的历程,其实正是追求民主与法制、崇尚民主与法制、张扬民主与法制的真实写照。我们同样深深地体会到,与改革开放同步、伴法制建设同行的《民主与法制》创刊36年来,“民主与法制”已经发展成为不仅仅是一个刊名,而是一个口号,也是一种追求,更是一种制度。

如果说,民主与法制是一句口号,那就表明我们都希望将其作为一种理念而深入人心;如果说,民主与法制是一种追求,那就表明我们都希望全社会以此真正奉行法律至上的理念;那么,如果说民主与法制是一种制度,那就表明我们都希望“民主与法制”既不再仅仅是一个口号,也不再只是一种理念,而是一种不再因领导人的变化而变化,也不再因领

导人注意力的转移而转移的习惯和准则。

谁也无法否认,已经创刊36年的《民主与法制》,是一块老牌子;曾经创造了全国法制期刊神话的《民主与法制》,是一块好牌子;作为改革开放产物标志的《民主与法制》,是一块大牌子。但是,如何使老牌子焕发出新的生机、展现出新的活力,如何将好牌子做得更好、站得更高,如何体现出大牌子的霸气、表现出大牌子的大家,不仅是我个人的愿望,也是全体民主与法制社全体同仁的目标,更是将民主与法制社视为终生追求的法律人的希望。

为此,近几年以来,我们在杂志封面话题报道的类型方面,进行了有效而深入的探索。在我们看来,所有封面话题大致主要分为以下四类:

一是事件性话题。此类报道主要包括群体性事件和突发性事件话题;二是案件性话题。这种报道主要包括涉法性、有争议性的话题,如《张高平一案实录》《王书金奇案》等;三是现象性话题。此种报道的成功范例如《文物鉴定是法外之地?》等;四是制度性话题。这类报道主要是解读重要立法和司法改革,报道一般透过现象看本质,探究深层次的问题。成功的专题报道有《消法再出发》《中医药立法》《司法权力的再分配》等。无论是封面话题的创意,还是报道思路与报道板块的创新,以及报道重点和报道类型的巧妙结合,都意味着我们对封面设计与选题策划的孜孜以求。近年来,我们通过丰富事件性报道、拓宽案件性报道、充实现象性报道、提升制度性报道等方面的探索创新,并结合民主与法制特点,结合中国法学会特点,结合法学、法律工作者的特点,给广大读者呈现出了一本既新颖而不离主题,既有创意而不偏离原意,并符合时代特征,符合读者需要,符合宣传主题的《民主与法制》杂志。

在这方面,明兵同志无论是在内蒙古记者站还是回到总社任职总编室与网络部,始终追求将法治作为一条主线、将正义作为一种理念、将报

道作为一种引领、将民主与法制作作为一种服务,充分显示了一位青年媒体人的责任与担当。

陈冀平同志为本书题写了“守望法治”的书名,不仅体现了一位资深综治人对一位青年媒体人的关怀与厚望,更彰显了法治在当下与未来的重大引领作用。

自党的十五大报告历史性地首次将“法治”作为治国基本方略并写进宪法到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确立为推进政治建设和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任务,到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建设法治中国,必须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再到十八届四中全会专题研究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战略部署,“法治”已不仅仅是作为一个时髦词汇挂在人们的嘴边,而是已经作为一种文化开始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

从“法制”到“法治”,看起来似乎是一字之差,但意义绝非一字之别。可以说,其差别表现在多个方面。

第一,从制度内涵上讲,两者追求各有不同。“法制”就是法律制度,它是相对于政治制度、经济制度等而言的。而“法治”则是“法的统治”,它是相对于“人治”而言的一种治国方略。实行法治首先要有法制,但有了法制不一定就有法治。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甚至法西斯政权,都有各自的法制,但都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法治。真正意义上的“法治”应具备以下特征:一是法律至上。“法律就是国王”,而不是“国王就是法律”;二是良法之治。“大家所服从的法律应该是制定得良好的法律”,恶法非法治之法;三是普遍执行。法律能够得到普遍的尊重和严格的执行。

第二,从运行状态上讲,两者方向各有不同。“法制”处于相对静止的状态,要解决的是“有法可依”的问题。而“法治”则包括立法、执法、守法、法律实施和法律监督的全过程,是一个由许多运动中的状态联系

成的,使法律从观念走向现实、从精神走向物质的过程,是一个相互配合全面治理的系统工程,是对法律制度的运用和实施,要解决的是“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问题。

第三,从价值层面讲,两者目标各有不同。“法制”所追求的只是秩序,是为了维护统治而需要的秩序。而“法治”则在秩序以外,必然包含着民主、自由、平等、正义等价值内容,它以民主政治为基石,在专制的统治不可能有法治。

众所周知,法治是人类文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的产物,是人类文明进步的结晶。法治可以解释为一个地区或国家在文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的社会状态与理想目标。从法治的含义来看,其表层含义是一种社会管理模式,深层含义则是一种体现治国理念和规范人们言行的文化精神。

由上可见,从“法制”到“法治”,从一字之变到一字之差乃至一字之别,其折射出深刻的理念变迁绝非简单。但是,光有理念还是不够的,还需要实实在在的行动。媒体的报道,记者的见证,当然也是必不可少的行动。

在本书中,明兵同志以“案件性报道”切入,表达了“法治记者的瞭望与思考”,结合“事件性报道”,披露了“法治媒体的追踪与评析”,再以“引导性报道”为视角,展示了“法治宣传的责任与使命”,最后又选择“现象性报道”,为“法治期刊的见证与提炼”留下了一份重要的记录。

常言道: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明兵同志推出了自己的处女作,交出了自己从事媒体事业以来的第一份成绩单。本书无论是文字还是结构,当然还有不足,其中也不乏应景之作。但是,今年36岁的明兵还很年轻,还有更大的上升空间,当然还需要更多的学习与探索。对于明兵同志的未来,当然值得期待。

让我们为《民主与法制》而共同努力,让我们为守望中国的法治而共同加油!

是以为序。

刘桂明

(《民主与法制》杂志总编辑)

目 录

序	I
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	I
《民主与法制》不仅仅是一句口号	III
 案件性报道：法治记者的瞭望与思考	1
被告人为何以死抗争？	3
河南王伍等 27 人“涉黑案”为何难结？	9
一起普通刑案为何三年未开庭？	11
未结案的“亿万”查扣款哪去了？	15
贵州开阳：政府与百姓的股权之争	21
政府与百姓的股权之争跟踪报道	31
湖南邵阳“非法集资案”幕后	37
迟到 10 年的“释放证”	43
 事件性报道：法治媒体的追踪与评析	47
法院院长网上“述廉”为哪般？	49
村民的利益谁保障？	52
“和谐拆迁”的破冰之旅	55

浙江乐清：一宗被闲置了 14 年的土地借用谜案	62
地方政府怎成违法项目的挡箭牌？	70
借钱不还，夫妻同涉诈骗罪	76
固阳县违规小冶炼企业难禁之谜	81
“教师工资被冒领 7 年” 暴露之后	85
乳品涨价奶农赔本怪象调查	89
依靠非法采选矿脱贫致富不可取	96
执法权缺位监管乏力 高污染企业超标排污石拐生态环境 现状堪忧	98
开发商迟交房 业主索赔违约金	102
内蒙古临河占耕地建豪华殡仪馆	105
鄂尔多斯市“买卖驾照”黑幕	112
尾气检测暗藏“钱证交易”	114
清水河“半拉子新城”由谁负责	119
呼市玉泉区“闽兴建材城”违法乱象	125
临河工商局集资建楼惹争议	129
被执行人异地死亡谁之过	131
政府征地不能罔顾失地村民安置权益	135
2800 亩土地归属权引发争议 政府、法院，我们听谁的？	138

引导性报道：法治宣传的责任与使命

求真务实 创建美好明天	145
亚太风汇聚草原 四海客青城论法	147
落实科学发展观 构建和谐新滦南（之一）	149
落实科学发展观 构建和谐新滦南（之二）	152
为女犯搭建“亲情桥梁”	157

“长兄如父”在大草原诞生的当代版本	160
“看守所是政府的看守所”	167
锦旗背后的故事	172
河北普法“盛宴”律师辩论赛圆满落幕	177
教育局长的“狡兔三窟”	181
呼市回民区 33 户低收入家庭欢歌入住首批廉租房	189
乌海蓝天碧水会有时	191
那达慕：草原上的竞技场	195
构筑北疆安全屏障	199
呼市“独臂企业家”传奇	206
纵马放歌锡林郭勒大草原	210
蒙牛员工下厂“三盯”奶源	214
伊利严字当头打造放心奶	218
破解“矿竭城衰”的一次漂亮转型	220
“马背银行”驶入发展快车道	227
“城中村”改造亮丽塞外名城	234
让农牧民得到金融服务的马背银行	238
马头琴让世界倾听草原的声音	242
警徽闪耀在土默川平原	249
创建“平安首府” 构筑和谐交通	256
现代化文明首府城区的新名片	263
高扬警威铸平安	270
呼市警方掀起严打“冬季风暴”	277
警方两小时侦破一起凶杀案	278
一切为了百姓的和谐安宁	279
“塞外民族之花”的护佑者	283

内蒙古建法律保障基金应对执行难	289
大学生就业专业对口之惑	293
“阳光工程”构造西部百强县	295
乡村教师娶了“飞鸽”女	299
呼和浩特政务走向阳光运行	302
第四届“东北法治论坛”在呼市召开	307
内蒙古高院院长强调“调解优先，调判结合”	309
警徽铸就的“高速人”	311
平安建设助推准格尔旗科学发展	318
准格尔旗：全面构建“民生”工作格局	325
深入推进矛盾化解 维护北疆和谐稳定	332
KTV侵权案拷问地方司法裁量权	337
奔驰消费者要求退款遭拒	342
天堂草原的特殊基层工作者	344
内蒙古全区“法律六进”工作经验交流会在呼召开	349
内蒙古自治区法院系统全面开创“调解优先，调判结合” 的新局面	354
内蒙古全区“法律六进”活动进展情况概述	357
内蒙古全面加强草原生态建设	360
强化法律监督职能 加大人权保护力度	363
用爱心唤醒他们的良知	368
大漠中的璀璨明珠——鄂尔多斯	374
改革铺就成功路 结构转型续辉煌	377
能源产业发展带动工业园区建设	384
科技事业在创新中腾飞	389
谁是患者的贵人？	393

现象性报道：法治期刊的见证与提炼	397
------------------------	-----

第一辑 《从“上访”到“下访”》专题

上访矛盾化解方式的嬗变	399
漠民生 8 年上访 接地气一朝息访	406
“上访”变“下访” 稳定促发展	411

第二辑 《平安广东行》专题

揭阳：创新社会管理模式	416
汕头：创新新理念	421
惠州：大巡防保鹅城平安	425
东莞：社会管理人性化	429
肇庆：小中心大平台	433

第三辑 《中原濮阳新名片》专题

“美丽濮阳”靠谁添彩？	436
“平安濮阳”靠谁给力？	444
“法治濮阳”靠谁保驾？	449

第四辑 《“枫桥经验”的法治解读》专题

“枫桥经验”50 周年大会侧记	453
“枫桥经验”：浙江“传家宝”的变与不变	459
“枫桥经验”的“五个”诠释	465
“拨一拨就灵”真的很灵吗？	475
“网上枫桥”“网住”了什么	480
秋收季节收获“枫桥经验”	485

第五辑 《秦巴明珠的平安经》专题

“秦巴明珠”安宁康泰	490
司法的明天更美好	497

检察官缘何成了百姓的贴心人	504
平安靠谁?	511
啃骨头啃出的“贴心朋友”	517
作者心语.....	525